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
专项说明

北京大华核字[2024]00000064 号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ahua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ZNTNSX7K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页 次
一、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二、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3

狀
駢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北京大华核字[2024]00000064 号

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龙股份）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签发了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279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2023 年 2 月修订）》的规定，就银龙股份编制的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出具专项说明。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该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银龙股份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银龙股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



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未发现不一致。除了对银龙股份实施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银龙股份 2023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后附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是我们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天津银龙预应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惠增强



中国注册会计师：

惠增强



周志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



附属企业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29,888,518.61	148,000,096.27		26,527,482.66	451,361,132.22	往来款及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河间市宝泽龙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7,480,889.70	72,453.67		20,000,000.00	17,553,343.37	往来款及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377,075.83	48,602.58			1,425,678.41	往来款及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河间市银龙轨道有限公司建平项目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48,238,493.00				48,238,493.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河间市顺泰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0,597,963.69	274,456.15			10,872,419.84	往来款及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新乡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1,137.00		11,137.00		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聚合碳基复材研究院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360,000.00				1,360,0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SilveryDragonMalaysiaSDN.BHD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937,912.50	77,962.50		60,480.00	955,395.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邯钢银龙轨道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13,000,000.00	13,200,000.00		13,200,000.00	13,000,000.00	往来款	非经营性往来
	天津银龙集团科贸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355,588.26		355,588.26		往来款及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新疆银龙预应力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74,856.21	81,363.87		156,220.08		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赣州银龙轨道有限公司	子公司及其控制的法人	其他应收款		27,121.29		27,121.29		代垫保险及公积金	非经营性往来
	本溪银龙预应力	子公司及其	其他应收款		45,921.01		12,383.48	33,537.53	代垫保险及	非经营

	材料有限公司	控制的法人							公积金	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										非经营 性往来
										非经营 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 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 性往来
										非经营 性往来
总计	/	/	/	442,955,709.54	162,194,702.60		60,350,412.77	544,799,999.37	/	/



营业执照

(副本)(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828529982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杨雄

经营范围

出资额 74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0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519A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管理、企业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市场主体的自主选择经营范围，下期出资时间为2028年11月01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3年11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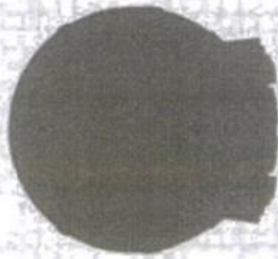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出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杨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31号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41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4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用，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 12月 1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编号: 11000155000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5000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年0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04/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惠增强
 证书编号: 110001550002

姓名: 惠增强
 Full name: 惠增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68/10/01
 工作单位: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630104196810010012
 Identity card No.: 630104196810010012



注册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25日
 2011/12/25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1年12月25日
 2011/12/25



·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 注意事项
- 注册变更事项登记，必要时应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财政部门或注册会计师协会。
 - 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财政部门或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办理补办手续。
- NOTES 2011.8.3
1. When present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unless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if he/she is suspended from conducting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holder should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authority through the office of the issuing and management of loss.





证书编号: 1101014812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Beijing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1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唐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4-09-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50103199409101615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transfer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2023-09-29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2023-09-29
事务所
CPAs

